

证券代码：839715

证券简称：美硕科技

主办券商：上海证券

##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日常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销售产品，销售不超过 800 万元人民币的产品。

股东黄晓湖、黄正芳、刘小龙、陈海多、虞彭鑫为公司在 2018 年的账面余额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累计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此借款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

本公司与乐清市熹达冲件厂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采购产品，交易不超过 400 万元人民币的产品。

股东黄晓湖、黄正芳、刘小龙、陈海多、虞彭鑫无偿为公司提供账面余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累计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此借款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

####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股东黄正芳的配偶的弟弟朱锦成系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有限公司股东，持有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有限公司 30.99%股份，黄正芳持有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6381%股份。

关联方黄晓湖为公司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关联方黄正芳、刘小龙、陈海多、虞彭鑫为公司股东。

股东黄正芳配偶的妹妹的配偶林建执有乐清市熹达冲件厂 100%股份，黄正芳执有本公司 17.6381%股份。

本次交易构成日常性关联交易。

###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8 年公司与关联方日常性交易的议案》，并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5 名董事均为关联董事，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温州大桥工业园区(朗诗德电气有限公司内)	有限责任公司	朱锦成

黄正芳	浙江省乐清市北 白象镇大星村	_____	_____
黄晓湖	浙江省乐清市乐 成镇文卫巷 21 号	_____	_____
刘小龙	浙江省乐清市北 白象镇重石工业 区	_____	_____
陈海多	浙江省乐清市北 白象镇重石工业 区	_____	_____
虞彭鑫	浙江省乐清市北 白象镇重石工业 区	_____	_____
乐清市熹达冲件厂	浙江省乐清市北 白象镇温州大桥 工业园区	个人独资 企业	林建

## （二）关联关系

股东黄正芳的配偶的弟弟朱锦成系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有限公司股东，持有 30.99%股份，黄正芳持有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6381%股份。

关联方黄晓湖为公司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关联方黄正芳、刘小龙、陈海多、虞彭鑫为公司股东。

股东黄正芳配偶的妹妹的配偶林建执有乐清市熹达冲件厂 100% 股份，黄正芳执有本公司 17.6381%股份。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浙江朗诗德健康饮水设备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销售产品，销售不超过 800 万元人民币的产品。

股东黄晓湖、黄正芳、刘小龙、陈海多、虞彭鑫为公司在 2018 年的账面余额不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累计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此借款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

本公司与乐清市熹达冲件厂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采购产品，交易不超过 400 万元人民币的产品。

股东黄晓湖、黄正芳、刘小龙、陈海多、虞彭鑫无偿为公司提供账面余额不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累计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的借款，此借款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交易价格为市场公允价，未损害公司的利益。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补充连带责任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不收取任何费用。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发生，无特别目的。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无偿补充连带责任担保，关联方提供借款不收取任

何费用，支持了公司的持续经营，体现了股东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无偿补充连带责任担保，提供借款给公司不收取任何费用，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发展有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9日